

# 重庆市渝中区工商业联合会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1.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树立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理念，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弘扬中华传统美德，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3.围绕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参与国家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和贯彻执行，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市场环境、政策环境、法治环境、社会环境的改善。4.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发现、培养、推荐和管理工作。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提高参政议政能力和水平，积极反映社情民意，有序参与政治生活和社会事务。5.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政策、信息、法律、融资、技术、人才等方面服务，引导非公有制企业按照科学发展观要求，不断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抵御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6.增强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工商界的联系，促进经贸合作。积极开展民间外交，加强同国外工商界的交流合作，为非公有制企业开展国际合作提供服务。7.履行社会团体主管单位职责，指导和推动商会组织依照法律法规和工商联章程制定商会章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内部管理，发挥作用，培育和发展中国特色商会组织。8.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引导非公有制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引导非公有制企业依法与工会就职工工资、生活福利、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进行平等协商。9.反映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利益诉求，维护其合法权益。参与经济纠纷的调解、仲裁。10.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工商联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工商联内设办公室、会员组织部和经济联络部，核定编制人员 8 人，其中处级干部 5 人、科级干部 3 人。退休人员 9 人。下属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即“重庆市渝中区商会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人员 5 人，现有干部 3 人。

##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 2021 年度决算编制时无二级预算单位。

##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496.71 万元，支出总计 496.71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04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以及新增工商联换届工作专项资金。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96.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04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以及新增工商联换届专项资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6.71 万元，占 100%。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96.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04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以及新增工商联换届工作专项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290.65 万元，占 58.5%；项目支出 206.06 万元，占 41.5%。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96.7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4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

出政策性增资、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以及新增工商联换届工作专项资金。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6.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07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以及新增工商联换届专项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3.40 万元，增长 23.2%。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以及新增专项经费（包括：政协界别活动专项经费、“母城匠心”工作经费、非公组织党建工作经费、人才工作经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6.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07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以及新增工商联换届专项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8.40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以及新增专项经费（包括：政协界别活动专项经费、“母城匠心”工作经费、非公组织党建工作经费、人才工作经费）。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1.99 万元，占 80.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1.77 万元，增长 18.2%，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专项经费（包括：政协界别活动专项经费、“母城匠心”工作经费、非公组织党建工作经费、人才工作经费）。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68.41 万元，占 13.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5.49 万元，增长 59.4%，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以及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

(3) 卫生健康支出 12.11 万元，占 2.4%，较年初预算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 14.20 万元，占 2.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5 万元，增长 8.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0.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7.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44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增资以及退休老干去世抚恤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报销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障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32.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42 万元，下降 41.6%，主要原因是本着过紧日子的理念，节约开支。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等。

####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项目专项经费。本年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项目专项经费。

####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00 万元，下降 100%，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带头过紧日子，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年初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支出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发生该笔费用。

2021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年初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支出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车。

2021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年初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支出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车。

2021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00 万元，下降 100%，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带头过紧日子，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00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00 万元。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9.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71 万元，增长 237.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工商联换届，召开换届大会。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32.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28 万元，下降 33.4%，主要是疫情原因，减少了培训班班次。

##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83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室设备购买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42 万元，下降 41.6%，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带头过紧日子。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和 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5 项，涉及资金 496.7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

圆满的完成各项任务，母城匠心项目的影响力逐渐扩大，基层组织培育更加规范化和精品化，通过项目经费的整体使用，利用“小资金”撬动“大效益”，较好地发挥了工商联桥梁纽带的作用，增强了民营经济的人士的凝聚力，促进了民营经济人士的健康成长，助推了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绩效自评结果。

绩效目标自评表（详见附件）。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

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行政运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事业运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十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住房公积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购房补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八）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二十九）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反映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支出。

##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3841519。